

天津市会计学会

津会字〔2021〕7号

关于延期召开天津市会计学会 第九次会员代表大会的通知

各单位会员、个人会员：

根据《天津市会计学会章程》规定，第八届理事会于2020年12月届满，应召开换届会议，由于候选人提名工作尚在进行中，经“天津市会计学会第八届第七次理事会”决议通过，决定延期召开。具体时间、地点将另行通知。



抄送：天津市社会组织管理局、天津市财政局、各常务理事、理事

天津市会计学会秘书处

2021年2月4日印发